

附件 1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五华县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李丽娜

联系电话：0753-4433141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整体概况

1、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五华县委员会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 (1) 负责全体委员会议、常务委员会议、主席会议、委员专题座谈会和其他会议的会务工作。
- (2) 组织实施全体委员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
- (3) 负责宣传信息报道，收集反映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 (4) 组织、征集、交办委员提案。
- (5) 负责与委员的联系以及委员视察、参观、调查、座谈、研讨等活动的具体组织、服务工作。
- (6) 联系县委、县人大、县政府有关部门，互相配合，协调工作。
- (7) 征集、组织撰写、整理、研究、编辑、出版《五华文史》资料，并做好发行工作。
- (8) 负责与本会港澳政协委员的联络工作。
- (9) 负责本会与华侨、港澳台同胞、民间企业家、国内外名人、社团的联络和友好交往工作。
- (10) 承办省政协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2、内设机构构成

政协五华县委员会机关设二室一科和七个专门委员会、一个

中心。二室一科分别是：办公室、文史研究室、联络工作科；七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文化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科教卫体委员会、社会法制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港澳台侨委员会。中心是五华县政协机关服务中心。

3、人员编制机构

政协五华县委员会 2023 年末实有在编在岗人员 40 人，其中公务员在职 34 人，事业在职 6 人，退休人员 30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助推“百千万工程”。制定出台《五华县政协抓好“三聚焦”助推“百千万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7 年）》，3 大方面、11 项具体任务有力有序推进；发出《致全体政协委员积极投身“百千万工程”的一封信》，号召政协委员积极参与“百千万工程”建设，为更好服务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助推绿美五华生态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牵头成立首个省内县级关注森林活动组委会，组建关注森林活动执委会；牵头举办“森林防火”“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活动、“绿美五华 红领巾在行动”爱绿植绿护绿实践活动等，提升关注森林活动关注度、影响力。

助推产业高质量发展。围绕生态环境治理、农产品加工、乡村振兴等课题，组织政协委员和相关单位开展学习考察，形成《关于到清远市佛冈县、英德市等地学习考察乡村振兴工作的情况报告》等多篇内容翔实的调研报告，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得到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充分肯定，为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提供有益参考。

助力招商引资工作。充分发挥联系广泛、渠道畅通、人才荟萃的特点和优势，为我县招商引资工作牵线搭桥。县政协主要领导带头“走出去”，通过外出走访异地委员、参加异地商会联谊活动，积极宣传推介五华，鼓励委员乡贤回乡置业，吸引企业来华投资兴业。

协调高铁经济产业园建设。县政协主要领导亲自挂帅，紧盯梅龙高铁建成通车的时间节点，多次召开协调会议，组织相关部门主动履职尽责，及时疏通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千方百计破困局、保进度，在用地指标审批、征地拆迁、人力物力调配等方面全力以赴，做足做实各项保障服务，齐心协力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开展民主监督凝聚民心。聚焦“加快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建设”开展民主监督，深入县级医院、基层卫生院、村卫生站等实地调研，采取走访考察、查阅资料、座谈交流等方式，深入了解我县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情况，提出了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对策建议，助推我县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围绕“未成年人防溺水安全教育”等课题开展监督性视察，及时收集并反映社会各界的合理诉求，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推动问题解决、凝聚人心力量。

强化提案办理改善民生。将提案办理协商作为推动工作的重要抓手和实际行动，优化提案办理协商工作机制，制定出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五华县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对提案承接、交办、办理、面商、答复等各环节进行了规范，切实提高提案办理质量。十一届县政协三次全会以来共征集提案 62 件，审查立案 43 件，确定重点提案 10 件，目前已全部办结，提案办

复率和满意率均达到 100%。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政协五华县委员会设立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有利于促进事业发展；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化，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三公”经费预算及执行合理。

（四）整体收入和整体支出情况

政协五华县委员会年初预算安排收入 929.72 万元，追加预算收入 106.94 万元，共拨入经费 1036.66 万元。2023 年预算总支出 1019.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19.47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808.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2 万元，对个人及家庭补助 107.21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通过自评，总结经验，找准问题，为进一步加强规范项目和资金管理，完善管理办法，在被评价项目相关资料真实、可靠的基础上，经实地验看项目实施成果，我单位 2023 年度基本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达到了既定的目标，县政协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9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合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部门中长期规划。因此该项得分计 5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规范，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因此该项得分计 5 分。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差异为零。因此该项得分计 4 分。

④预算编制的及时性：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预算编制及时。因此该项得分计 4 分。

（2）目标设置。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根据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标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因此该项得分计 5 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根据绩效指标性明确性评价标准，制定了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计划相对应，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因此该项得分计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政协无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因此该项4分调整至结转结余率。

②结转结余率：年末单位结转结余率 \leq 10%。因此该项得分计 8 分。

③上级专项资金的支出执行率：政协无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因此该项6分调整至财务合规性。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相匹配。因此该项得分计 2 分。

⑤财务合规性。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未发现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存在。因此该项得分计 10 分。

⑥预决算信息公开性。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予以公开，公开及时、真实、完整、准确。因此该项得分计 4 分。

（2）项目管理

①项目实施程序：所有项目支出符合申报条件，实施过程规范。因此该项得分计 2 分。

②项目监管：通过对所实施的项目通过汇报、现场核查、自行组织等方式开展有效监管。因此该项得分计 5 分。

（3）资产管理

①资产管理安全性：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处置规范、收入及时上缴。因此该项得分计 2 分。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比例 $\geq 90\%$ ，因此该项得分计 3 分。

（4）人员管理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单位核定在编制人数与核定编制数=100%。因此该项得分计 2 分。

（5）制度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内

部控制等制度。因此该项得分计 4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因此该项得分计 4 分。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因此该项得分计 3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全部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目标数。因此该项得分计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因此该项得分计 3 分。

(3) 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根据单位“三定”方案的职责，深入到相关单位开展调研活动，进一步提高提案工作成效，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因此该项得分计 10 分。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及时回复。因此该项得分计 3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对政协委员会的工作以及服务认可度较好。因此该项得分计 3 分。

（三）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 1、项目提早谋划，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对方案及活动细节进行认真分析，研判可能出现的问题，及时调整。
- 2、内控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不够系统，需进一步完善和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 (一)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 (二)推动相关制度建设，逐步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
- (三)统筹协调，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的关节点，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得力措施，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部门(单位)名称:五华县政协办公室(盖章)				自评分数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办公室	权重(%)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问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专项资金能根据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调剂,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算差过大,得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得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18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5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由评价组对照相应年度的县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分(发现)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县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县财政局印发的县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县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预算编制情况	28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	4	4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 (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 (取绝对值)。差异率=0, 本项指标得满分; 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目标设置	10	预算编制的及时性	4	4	反映部门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报送年度部门预算编制。	考核部门预算编制的及时性,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得满分,超过1天扣减1分,以此计算,扣完4分为止。	本指标来源于县级机关绩效考核,采用县财政局对各部门开展的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的数据计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合性。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1分;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5.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对上述5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5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评价指标					自评分数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考核部门（单位）按照《预算法》和上级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再分配的时效。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分配的本项得满分。未按时分配的，本项得分=4*财政对部门的考核得分÷20（报告年度内部门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本项4分权重调整至结转结余率计分，即结转结余率调整后权重分为8分）	本指标来源于县级机关绩效考核，采用县财政局对各部门开展的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的数据计分。
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0	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3分； 3.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报告期内本部门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本项权重分调整为8分。
结转结余率	8	8				考核部门（单位）按照《预算法》和上级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的执行情况。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规范支出的本项得满分。未及时规范支出的，本项得分=4*财政对部门的考核得分÷30（报告年度内部门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本项4分权重调整至财务合规性计分，即财务合规性调整后权重分为10分）	本指标来源于县级机关绩效考核，采用县财政局对各部门开展的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的数据计分。
上级专项资金的支出执行率	0	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100%；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其大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政府采购情况表》相关数据计算。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2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政府采购情况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务管理	4	10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2.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本指标来源于县级机关绩效考核，采用县财政局对各部门开展的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的数据计分。
预算执行情况	4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4						

一级指标 名称	评价 指标		自评 分数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名称				
项目管理	7	项目实施程序	2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按相关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其中包括： 1.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资产管理	5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县级专项资金与专项经费分配给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进等管理等情况。	按相关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其中包括： 1. 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的，得1分； 2. 通过自行组织或委托服务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得2分； 3. 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整改到位的，得2分； 上述情况需提供检查、监督通知文件、委托服务合同、检查或监督工作未实施的，扣1分；若每项工作无相关证明材料支撑的，扣0.5分，扣完为止。	
资产安全管理	2	资产完整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1分； 2.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固定资产管理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3分； 2. 90%>比率≥75%的，得2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比率≤100%的，得2分； 2. 比率>100%的，得0分。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是否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保障情况。	1. 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得1分； 2. 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1分； 3. 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1分； 4. 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1分。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本指标中公用经费根据部门决算报表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三公经费根据部门决算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总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县委、县政府、县人大、省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本指标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3 注：重点工作完成率可以参考县府督查室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预算使用 效益	9	绩效目标 完成率	3	3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3。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3。					
效果性	10	项目完成 及时性	3	3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效益、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经济进行评价：	<p>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对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p> <p>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由评价方对照部门的支出项目进行评分。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p> <p>1. 设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访机制的，得1分； 2. 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3. 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p>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县统计局等部门的数据、年度县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公平性	7	社会经 济环境 效益	10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县统计局等部门的数据、年度县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p>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县委县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p>				
加减分项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总分				99							

注意事项：

1. 请各部门（单位）根据每项分值结合本部门（单位实际）打分，并计算出总分值。
2. 请在备注栏中列明佐证资料的文件名和文件号等。

附件5:

五华县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五华县委员会办公室				备注
基本情况	财政供养人员数量	40	预算安排年度	2023	
	下属单位数量	1	本次填报日期	2024.4.10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概述	坚持围绕党政工作中心确定政协履职重点，坚持高站位谋划、高质量调研、高水平协商，助力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年度部门预算申请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资金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036.66	其中：财政拨款	1036.66	
	项目支出		其他资金		
	按支出性质分	预算金额(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	预算金额(万元)	
	其中：运转性支出		其中：中央安排资金		有上级补助收入的部门需要填写相关栏目的内容。无相应资金的部门不需填写。
	事业发展性支出		省安排资金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	重点工作是指县委、县政府、县人大、省、市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在全县重大工作规划中确定的任务，或者在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中规定的重点任务。拟申请资金是指完成这些任务是否需要申请安排相应的财政资金。如果不需要安排财政资金，可以不填。
	任务1：				
	任务2：				
	任务3：				
	...				
	其他需达到的目标(选填)	目标1：			
目标2：					
...					
部门履职的整体效益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或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履职效益，是指部门履行职责带来的效果，主要填描述通过职责履行，带来的直接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等，部门（单位）应根据自身特点设置。产出指标，主要是指做了什么事情，提供了什么公共服务或产品。效果指标，是指以上产出达到什么效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案立案率	≥90%	
		时效指标	调研、视察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1036.66万元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对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社会和谐发挥了正面影响	高	
		社会效益	对经济、社会产生的正面影响	良好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填表人：	李丽娜	联系电话	19926119147	部门盖章：	